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对某LED照明制造资产的并购事项，该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德豪润达，股票代码：002005）已于2018年1月26日开市起停牌，并分别于2018年1月26日、2月2日、2月9日、2月23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了《关于终止股权收购重大事项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11）、《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14）、《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17）、《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24）。

公司原计划于2018年2月26日前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但由于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前期涉及的工作量较大，重组方案的具体内容尚需进一步商讨、论证和完善，加之停牌期间横跨春节长假，相关工作难以在首次停牌后一个月内完成。为确保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披露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保障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的顺利进行，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维护投资者利益，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德豪润达，股票代码：002005）将于2018年2月26日开市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一个月。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根据目前进展情况，按照《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4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的要求，公司现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披露如下：

1、主要交易对方

本次交易对方预计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及其他第三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2、交易方式

本次交易拟采取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标的资产，具体交易方式和方案尚未最终确定。

3、标的资产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为某LED照明制造资产。

4、公司股票停牌前一交易日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截止公司股票停牌前一交易日即2017年12月29日公司全体股东前10名：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股份性质
1	芜湖德豪投资有限公司	292,356,800	人民币普通股
2	吴长江	13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	国寿安保基金—广发银行—华鑫信托—华鑫信托·慧智投资 105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87,882,136	人民币普通股
4	蚌埠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2,872,928	人民币普通股
5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聚宝盆 5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73,664,8250	人民币普通股
6	建信基金—兴业银行—华鑫信托—华鑫信托·慧智投资 103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71,325,966	人民币普通股
7	北信瑞丰基金—招商银行—华鑫国际信托—华鑫信托·慧智投资 104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52,574,145	人民币普通股
8	王晟	34,406,400	人民币普通股
9	北京紫光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629,194	人民币普通股
10	惠州雷士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363,832	人民币普通股

截止2017年12月29日，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前10名：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股份性质
1	芜湖德豪投资有限公司	292,356,800	人民币普通股
2	王晟	34,406,400	人民币普通股
3	北京紫光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629,194	人民币普通股
4	惠州雷士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363,832	人民币普通股
5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5,824,000	人民币普通股
6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348,700	人民币普通股
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丰庆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7,214,957	人民币普通股
8	周麦中	6,580,500	人民币普通股
9	曹子荣	6,049,600	人民币普通股
10	张臣博	5,088,900	人民币普通股

二、停牌期间的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涉及的各项工作的。同时，公司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本次交易涉及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登记和申报，且根据相关规定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停牌进展情况公告，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申请继续停牌时间及承诺情况

公司承诺争取于2018年3月26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若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推进情况确定是否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若公司未提出延期复牌申请或延期复牌申请未获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股票将于2018年3月26日开市起复牌，同时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是否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及相关原因。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

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如公司在停牌期限内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将及时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如公司股票停牌时间累计未超过三个月的，公司承诺自公告之日起至少一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如公司股票停牌时间累计超过三个月的，公司承诺自公告之日起至少两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四、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的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公司相关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二月二十六日